



財團法人 Taiwan Museum Foundation

臺灣博物館文教基金會

「2024 博物館從業人員 Level Up 計畫」短影音腳本徵件活動

一、辦理目的

由臺灣博物館文教基金會主辦的「博物館從業人員 Level Up 計畫」自2020年推動以來，已邁入第五個年度。本年度於八月份透過一系列的創作者工作坊及數位行銷線上課程，幫助學員奠定表演藝術、腳本創作、攝影剪輯等多元領域的基礎，並學習數位行銷的關鍵技巧及最新趨勢。

為進一步激發博物館從業人員的創意，特辦理「短影音腳本徵件活動」，鼓勵各館所運用課程所學，針對館藏文物、建築特色或特展活動等，自行設計及提出具吸引力的短影音腳本。獲選作品將由專業團隊協助製作，並於本會官方YouTube頻道上架及推廣，以期提升博物館的品牌形象，促進觀眾互動，並帶動實際到館人次。

二、補助單位：文化部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臺灣博物館文教基金會

執行單位：泛科知識股份有限公司

三、徵件內容

- (一) 徵件對象：包含全國公私立博物館、美術館、教育館、地方文化館及各縣市文化局皆可以參加，請以館所為單位進行報名。
- (二) 參加組別：分為「人文歷史」、「自然科學」、「藝術文化」三大組別，同一館所可提交不限數量及組別之作品，惟須留意每個作品之主題必須有所區隔。

組別	建議主題
人文歷史	考古學、文獻、文本、歷史事件、人物傳記、傳統民俗、原住民、新住民等。
自然科學	生物、地質學、天文、氣象、物理、科技、儀器、生態環境等。
藝術文化	工藝品、文學、音樂、表演藝術、視覺藝術、設計、建築等。

- (三) 腳本內容：題目自訂，作品內容須符合參加組別之核心議題，並使用大眾化、生活化之語言，傳達正確之博物館知識，並提升大眾對於博物館的興趣。腳本結構請參考附件一。
- (四) 腳本規格：中文字數（不含作品標題及作品內文標點符號）需介於100字至250字之間，字數低於100字或高於250字之作品，視為資格不符。腳本範例請參考附件一。
- (五) 引用資料：請確保作品中所提及之內容，可以提供至少三張影像或圖片，例如：實景拍攝、文獻翻拍、公開之官方網路資源等，以供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作為影音製作之素材。若館所獲選後無法配合提供，將取消獲選資格。影音素材之合理使用可參考去年度獲選館所作品：
- [國立臺灣博物館－黑樟作業！暗藏戰爭黑歷史的博物館](#)
 - [新竹市立美術館－達文西密碼中，關鍵的那一顆石頭！](#)
 - [奇美博物館－百年前的黑科技？自動化樂器](#)

四、報名方式

- (一) 徵件期間：本活動自徵件辦法公告日起至2024年9月29日（星期日）期間受理網路報名。
- (二) 應備文件：報名表單內容請參考附件二。建議準備好館所的報名資料（包括館所名稱、聯繫資訊、報名組別等）、作品內容（包括作品標題、作品簡介等），再前往報名連結填寫表單。
- (三) 報名連結：<https://forms.gle/vBJYf56R7X6QPqRh7>

五、獎勵及評選方式

- (一) 評審委員：執行單位將依照本徵件活動簡章之評選標準，邀請媒體傳播領域、博物館專業領域業師、學者，進行作品評分與審查。
- (二) 獲選公告：預計於113年10月31日前公告獲選館所名單。
- (三) 評選標準

項目	配比	說明
創意	40%	標題吸睛、選題特別、切點有趣、意想不到，或符合時事議題、流行現象。

項目	配比	說明
知識	40%	觀眾能否解開疑問、吸收新知或破除迷思。
表達	20%	腳本用字口語化、無冗言贅字，語句通順、不繞口，開頭三秒即破題。
加分項	1-5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館所總投稿件數達到三件，且通過資格審查（1-2分）。 實體課程參與情形，斟酌加分（1-3分）。

（四）獎項

獎項	獎勵內容
特優（三個館所）	短片1支（8-10分鐘）、短影音3支（30-45秒）
佳作（七個館所）	短影音3支（30-45秒）

六、注意事項：

（一）參加團隊應詳閱本徵件活動簡章，報名即視為認同本次徵件活動之所有規定，如有違反規定者，將取消團隊參加及獲選資格。

（二）參加團隊應自行備份徵件檔案，報名資料及作品不論獲選與否，概不退件。

（三）如有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致參加團隊所寄出或登錄之資料有延遲、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資料結果依主辦單位後台顯示為主。

（四）參加作品內容不得違反公共秩序或善良風俗，亦不得含有性別、年齡、種族歧視或其他可能損及本活動形象的行為。若有任何違法情事，經檢舉或發現且查證屬實，主辦單位將取消參加資格，獲選單位亦應取消其獲選資格。

（五）參加者應確保作品內容及提供之素材、音樂，皆無作品不實或侵害第三人智慧財產權或其他權利之情事，若產生相關法律責任與損失，由參加者自行負責與賠償，與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無關。

（六）參加作品須未經公開發表，含作者本身相同作品及網路上發表之作品，亦不得為市面上所發行之產品或商業用途之創作。

（七）參加作品已獲得營利、非營利單位、政府單位出資或使用其相關補助經費製作（包括自製、委製、外製），不得報名參加。

(八) 參加者同意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在影音獎項製作完成後，將其用於本計畫的推廣宣傳或其他非營利用途。故參加者若獲選，須與主辦單位簽訂影音委託製作合約書暨智慧財產權聲明書（附件三）。參加此次徵選即視為同意相關授權條款。

(九) 獲選館所須參與後續與本計畫相關之重大活動，包括但不限於成果展示、頒獎典禮等。若遇不可抗因素致無法參與，應事前向執行單位提出。

(十) 主辦單位保留調整獎項與數量及最終解釋之權利。

(十一) 主辦單位、執行單位基於參加者管理、報名管理、活動期間身分確認、活動聯繫、競賽活動相關訊息聯繫及相關行政作業之目的，得蒐集處理參加者或其他成員之個人資料。

(十二) 主辦單位、執行單位所蒐集參加者之個人資料，將於個人資料蒐集之特定目的消失或期限屆滿時，主動或依當事人之請求，刪除、停止處理或利用。但因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須或經當事人書面同意者，不在此限。

(十三) 本活動如因不可抗力之特殊原因無法執行時，主辦單位保有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之權利。

(十四) 本活動如有簡章未盡事項，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變更、解釋、取消之權利。

七、服務窗口

泛科知識股份有限公司

黃馨巧

xinqiao@panmedia.asia

02-23620699#185；0963929609

影音腳本範例

一、腳本結構（建議作法，並非參加規範）

段落	短影音常見作法
3-5秒 引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教學（量子電腦是如何運作的呢） • 新知（原來這個字母不是u） • 疑問（為什麼轉機的機票反而比直達飛機便宜呢） • 否定（不是每一隻炸雞都有生長激素） • 大補帖（去巴黎一定要逛的十個景點）
20-25秒 知識內容	<p>盡量一次只溝通一件事情、一個藏品、或一個人 首屆作品的知識點例如：</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立臺灣博物館：樟腦是彈藥的原料（歷史知識） • 國立臺灣美術館：吉祥物的設計理念（館所吉祥物） • 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博物館的冷氣好冷（文物保存知識） • 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空中腳踏車的科學原理（館所建築特色） • 新竹市立美術館：拱心石的設計原理（館所建築特色） • 奇美博物館：自動化樂器（館所典藏） • 雲林故事館：紙芝居的操作方式（館所典藏） • 忠泰美術館：賽博龐克的概念（館所特展的核心主題）
3-5秒 行動呼籲	<p>鼓勵觀眾訂閱、留言、分享、行為，例如：</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想知道更多歷史知識，趕快訂閱頻道。 • 留言告訴我，你還想看我介紹哪一個典藏？ • 趕快分享給你那個喜歡看展覽的朋友吧！ • 11月30日之前，把握時間到館參觀吧！

二、腳本範例（僅供參考）

• [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

引言	<p>高空跳傘，Bungee Jumping，還是滑翔翼？ 這些都是小case，五層樓高的空中腳踏車你試過嗎？</p>
知識內容	<p>不管是往前騎，往後騎，甚至是壓車都可以！ 在上面左搖右晃，都不會被拍到地上。 簡直比在台七乙騎車還安全。</p>

	為什麼？因為背後存在這三大原理保護你，鋼索的「張力原理」、腳踏車上的「不倒翁重心原理」、與「槓桿原理」！
行動呼籲	唉呀！ 這些原理用說的難體會，快去科教館體驗一下吧！

• [雲林故事館](#)

引言	什麼？原來 YouTuber 不算是新職業？ 日治時期就有了？
知識內容	聽過紙芝居嗎？ 「紙芝居」最早是由荷蘭傳入日本，在箱子上挖幾個洞，嵌入鏡頭，既可以從鏡頭窺見鄉內的圖畫故事。 等日治時期傳入臺灣時，已經演變成用木箱做的簡單畫框和幾幅連環畫就能開演的個人show。 聽起來「紙芝居」好像只是一個像我一樣的大叔在路邊說故事，但在那個沒有電視的日治時代，「紙芝居」就是最有效的宣傳工具，舉凡傳奇故事、教育娛樂、政策宣導、甚至反宣導，都會用到。 這不就是 YouTuber 的大前輩嗎？
行動呼籲	雖然現在臺灣路邊已經看不到了，但雲林故事館傳承紙芝居文化，創造當代故事！如果你想習得「紙 Tuber」技能，歡迎到雲林故事館！

報名表

※請注意：本表格僅供參加隊伍於線上報名前準備資料之用。參加本次徵選仍須於報名期間前往報名連結進行正式報名。

一、報名資訊	
服務單位 ※請務必填寫單位全稱或館所名稱，勿使用簡稱，以免影響資格審查結果	
主要聯絡人姓名 ※請填寫您的中文姓名全名	
職稱	
聯絡電話 ※建議填寫手機	
電子郵件	
報名組別（單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人文歷史（考古學、文獻、文本、歷史事件、人物傳記、傳統民俗、原住民、新住民等） • 自然科學（生物、地質學、天文、氣象、物理、科技、儀器、生態環境等） • 藝術文化（工藝品、文學、音樂、表演藝術、視覺藝術、設計、建築等） 	
二、作品內容	
腳本標題 ※請幫您的故事取一個響亮的標題！	
腳本內容 ※中文字數（不含標點符號）需介於100字至250字之間，字數低於100字或高於250字之作品，視為資格不符。	
補充說明（選填） ※如果您有想要補充的相關資料或連結，可以填寫本欄位。本欄位並非評選項目。	

<p>若您的作品成功獲選，進入拍攝階段時，您希望演員是？（單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執行單位（泛科）協助安排表演人員及進行拍攝。• 館所同仁有意願自行演出，且能夠配合至泛科台北攝影棚進行拍攝。• 館所同仁有意願自行演出，須請執行單位前來館所拍攝。	
<p>請再次確認您的報名組別、腳本內容皆已填寫完整，並確認已詳閱且同意本活動簡章及注意事項，謝謝！</p>	<p>(必填)我已詳細閱讀活動簡章與注意事項，並同意相關規定！</p>

影音委託製作合約書暨智慧財產權聲明書

本合約茲就_____（以下稱乙方）參與財團法人臺灣博物館文教基金會（以下稱甲方）主辦之「2024年博物館從業人員Level Up計畫」相關活動，委託甲方製作影音並進行相關推廣，甲方同意乙方保有影音使用權。雙方協議如下：

第一條 雙方工作內容

- 一、乙方須提供甲方影音製作相關資料，包含腳本文字及建築物、典藏品、品牌LOGO等圖像、影像、聲音之使用。乙方立書人如有利用他人著作或利用他人著作為素材，應取得著作財產權人之授權。
- 二、若因影音製作需要時，乙方須提供甲方及甲方指派之第三方工作團隊前往場館現地進行攝影取材，包含場館對外營業開放之內外部空間。
- 三、甲方提供乙方影片腳本拍攝大綱，經乙方核可同意後始得開始製作，影音完成後將提供兩次校稿及修正服務。

第二條 授權使用規範

- 一、授權地點：包含甲乙雙方經營之官方網站、臉書、YouTube、IG等意見媒體。
- 二、授權費用：甲乙雙方同意採取互惠合作方案，不另收取授權費用。
- 三、授權範圍：可作為宣傳與非營利用途使用，包括於國內外重製、散布、改作、公開傳輸、公開播送、公開上映與公開發行。或輔以貼文撰稿、廣告投放等方式進行影音宣傳。

第三條 責任歸屬

- 一、影片完成後由甲方享有該影片之著作財產權，乙方享有使用權。
- 二、乙方保證所提供一切資料之真實性，絕無虛偽不實之情事。如有前述之情事發生，經主辦單位裁決認定後，將取消參加及獲選資格且須自行負擔法律責任。

第四條 約定條款

- 一、雙方於影音製作期間若有僱用或聘用第三人代為執行工作內容時，視

為第三人皆同意本約定書。

二、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移轉、重製授權標的之全部或一部供自己或他人其他目的之使用。除已獲甲方事前書面同意外，不得將本授權書轉讓與第三人。

三、甲方同意於適當處載明相關素材由乙方提供，且不使用於毀謗、猥褻或不道德等違背社會良俗公序之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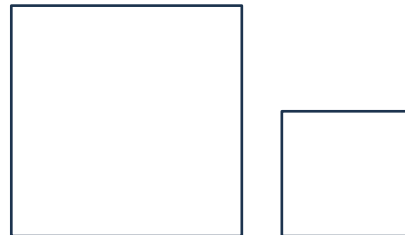
此致

財團法人臺灣博物館文教基金會

單位名稱：

代表人：

統編：

Two empty rectangular boxes are provided for the signature and stamp of the representative. The larger box on the left is intended for the signature, and the smaller box on the right is intended for a stamp or official seal.

西 元 2 0 2 4 年 0 9 月 日